

##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吕锋先生、邓永清先生、刘艳国先生、赵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雄先生、于北方女士、王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且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核查无异议。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的要求。

因任期届满，陆士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士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469,438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1.40%。陆士平先生所持有的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陆士平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陆士平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博云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2日